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 年 10 月 22 日 8 時 30 分

貳、地點：國光館 2 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陳校長修平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趙立人

伍、主席致詞：(略)

陸、列管事項執行情形：

歷次校長指示及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追蹤 v/x
一、請總務處提供污水管線施工工期及排程、預定日期，以供學務處讓導師瞭解情況，並得以向學生及家長說明及答覆。(總務處、學務處)【107 上 8】	已完工，10/18 水利局到校會勘本校污水管線接管事宜。	V
二、本校校園儲藏空間較多，可加以整合及清理；各處室辦公室資料、雜物也請加強整理。(各處室)【107 下 1】	清理國光館箱型機空間。	V
三、校史室請以整體、長遠性的規劃再實際執行及動作，較具效率；另校內具有歷史意義或價值的文物也可妥善整理放置。 本校校史(大事紀)由總務處文書組負責紀錄，並請擇要製作海報(或看板)置於校史室。(秘書、總務處)【107 下 1】【108 上 4】	刻正簽辦學校沿革及 46~107 學年度大事紀要等 2 項資料陳核中，俟定案後製作看板置於校史室。	V
四、請總務處盤點各校舍情況，如建照、空間等。(總務處)【107 下 1】	持續完成 111 年新建工程文件。	V
五、童軍課程炊事灶已完成整地區域範圍，儘速聯繫廠商確認紮筋、澆置混凝土完成時間，期能儘早提供學生童軍課程教學使用；併妥善處理開挖土方，恢復球場環境清潔。童軍炊事灶案由學務處主政，請務	10 月 18 日上午已進場施工完成 3 組，每組有 4 灶。	X

<p>必確認工程處理進度。 (學務處) 【107下7】【107下8】</p>		
<p>六、教育部國教署核准補助本校改善老舊空調主機系統汰舊換新計畫乙案，亦請同時檢討汰換教師辦公室、行政辦公室等處之老舊冷氣設備，期逐步降低用電負載，達節能省電效果。(總務處) 【108上1】</p>	<p>「國光館五樓視聽教室及八德館六樓階梯教室的冷氣汰換與清理冷氣機房」10月15日開標，但因僅兩家投標，未達規定家數，於10月21日辦理第二次招標，本次招標僅需一家投標即可。</p>	<p>V</p>
<p>七、本校申辦108年度「城鄉建設-校園社區化改造」-學校社區共讀站計畫補助乙案，其裝修工程項目部分，宜一併檢討處理： (一)閱讀區與書庫區增設分隔屏障。 (二)圖書館主任辦公室一面牆拆除，與借書櫃臺區圍成一辦公空間。 (三)改善密閉窗戶，增加通風效益。期能通盤考量圖書館整體空間運用，亦期達降低耗電負載效果。(圖書館) 【108上2】</p>	<p>雲科大回覆11月會召開說明會並請國教署盡快發核定公文。(期程未定)</p>	<p>V</p>
<p>八、請各處室重新檢視並修正確認其要點、計畫名稱、依據等，請總務處文書組彙編本校校務章則，上傳公布於學校網頁。(總務處) 【108上3】</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務處108年10月22日繼續提案修正部分教務章則。 2. 學務處108年10月22日提案修正部分學務章則，預計分兩次行政會議完成所有章則修正。 3. 截至10月18日止，各處室提供校務章則檔案數量如下：圖書館9則、人事室16則、主計室1則。 4. 俟彙整各處室校務章則檔案完備後，即行書面簽文陳核。 	<p>V</p>

柒、上次會議提案討論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p>案由一：修訂本校「實驗班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請討論。(教務處)</p> <p>說明：</p> <p>一、108.09.24 行政會議通過成立本校「實驗教育委員會」，經查 108 學年度申請計畫書格式，修正為「實驗班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p> <p>二、本會共有十三名委員，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教務主任擔任副主任委員，實驗研究組組長為執行秘書，其他委員包含：輔導主任、教學組長、註冊組長、高中導師代表一人、實驗班召集人二人、教師代表三人、家長代表一人。</p> <p>三、設立實驗教育「課程發展小組」、「甄選小組」、「適性輔導小組」及「執行檢核小組」四組辦理實驗教育相關事宜，以協助本校實驗教育之執行。</p> <p>決議：修正後通過。</p>	<p>修正後，已簽陳校長核准。</p>	<p>X</p>
<p>案由二：修正本校教務章則，請討論。(教務處)</p> <p>說明：</p> <p>一、盤點教務處辦理業務共計定有 44 項章則。</p> <p>二、本次會議提請修正章則共有 6 項。</p> <p>三、通過修正，依相關程序辦理。</p> <p>決議：再行修正重提討論。</p>	<p>初步檢視完成，持續修正，並提案至相關會議。</p>	<p>X</p>
<p>案由三：提升校園網路頻寬至 1G，請討論。(圖書館)</p> <p>說明：現行學校網速為 300M，網路費年繳新台幣 30000 元整。鑒於學校今年將執行前瞻計畫，完成校園</p>	<p>經費考量，暫不升級頻寬。</p>	<p>X</p>

<p>光纖網路佈線及汰換邊際交換器，且學生將來會使用無線 AP，或在校內收看自主學習資源的網站影片，勢必會增加頻寬需求。今年高雄市資教中心有 VoIP 專案，提升至 1G 須年繳新台幣 50000 元整。此專案為期三年（108-110），三年後是否維持原價則需視高雄市資教中心與中華電信議價結果。</p> <p>建議：提出頻寬升級申請，年初編列電腦購置費用討論時，增加網路使用費。</p> <p>決議：確認提升至 1G 網速頻寬量，足否因應師生教學上網順暢度需求，再行考量編列費用申辦。</p>		
<p>案由四：鑒於教室資訊講桌電腦運作過慢，擬裝置固態硬碟，提請討論是否編入年度預算，請討論。（圖書館）</p> <p>說明：學校當初購置前瞻計畫電腦時，經費有限，導致買到電腦硬碟速度過慢，因此擬裝置固態硬碟（SSD），一個估計新台幣 2000 元，6 個班預計 12,000 元。</p> <p>建議：先裝一個年級（6 個班）試行成效，年初編列電腦購置費用討論時，編列電腦耗品項目購買。</p> <p>決議：先行測試確認班級電腦桌開啟程式過慢肇因，再行通盤檢討逐年分年級新增購硬碟設備。</p>	<p>未來依各班實用狀況，若有開機速度過慢，需提昇效率需求時，再向教學單位提出改善之道。</p>	<p>X</p>

捌、上次會議裁示事項執行情形：

<p>一、主題書展行銷宣傳重點，亦併同時著重整體圖書借閱率及考量策展圖書移置校內公共空間可行性，以提高學生見書翻閱便利性。(圖書館)</p>	<p>1. 所有策展書籍均為學校資產，移至校內公共空間，管理困難極高。 2. 「整體圖書借閱率的提升」為未來進行圖書館利用教育時一併考量(如：高、國一新生學生證是否可以提前製作，以利於圖書館利用教育時即可使用。) 3. 建請實研組成立閱讀推動專業社群，以利本校閱讀教育推動。</p>	<p>X</p>
<p>二、暑假期間開辦招收校內及鄰近國中、小學生學習活動營隊，積極申請高雄中油煉油廠相關行政、設備補助費用。(教務處、學務處)</p>	<p>照案辦理。</p>	<p>X</p>

玖、業務報告：

【教務處(國中部)】

一、專案計畫進度

- (一)高中職適性學習均質化計畫在第一次段考結束後(10月17日下午)舉辦恐龍蝦飼育觀察課程，由七年級1~3班共86位同學參加。
- (二)108-1 高雄市國民中學推動Python語言社團本校共有12位七、八年級學生報名參加，上課日期:108/10/19(六)~12/28(六) 其中的8週週六 PM 2:00~5:00[10/19、11/2、11/16、11/30、12/7、12/14、12/21、12/28]，地點：402電腦教室。
- (三)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計畫於10月15日已上傳前導學校課發與課推紀錄單。

二、課試務工作

- (一)高雄市108學年度高級中學數學及自然學科競賽複賽，將於11月14日(星期四)在高雄中學舉行，薦派數學組2名、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各一名選手參加。
- (二)108學年度第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決議(1)通過109學年度國二彈性學習課程「魔法繪本變變變2」課程計畫(2)通過108學年度第2學期高一多元選

修開設「哲學進行式」課程計畫書(3)通過本校 109 學年度雙語實驗班課程計畫書(4)通過本校 109 學年度數理實驗班課程計畫書(5)通過本校高中部 109 學年度課程計畫書。

(三)高一學生學習歷程平台系統操作教育訓練於 10 月 21-25 日結合各班生涯規劃課辦理。

(四)10 月 25 日至 11 月 7 日辦理學科能力測驗、術科考試報名。

(五)11 月 1-7 日辦理高中第二次英聽考試報名。

三、教師專業成長

(一)學習歷程平台系統操作教育訓練教師場次，已辦理兩場次，共有 35 位老師完訓。

(二)本校十二年國教前導學校專案計畫辦理「社群召集人增能工作坊」，邀請本校校訂必修社群召集人林月芳組長分享如何落實教師專業成長與社群運作。

四、活動

本校報名 2 組參加遠哲科學趣味競賽，11 月 24 日於中山大學進行複賽。(高二己、高二戊各 1 組，由蔡瑞津老師指導)

五、會議

(一)10 月 23 日召開本校招生委員會，提案討論:(1)訂定本校「109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組織要點」(2)109 學年度招生事宜。

(二)10 月 23 日中午召開實驗教育委員會議，提案討論:(1)審查本校雙語實驗班實驗計畫(2)審查本校數理實驗班實驗計畫。

六、獎助學金

(一)弘揚社會道德文教基金會績優清寒孝親獎助學金，2 人申請。

(二)教育部接受捐助獎學金，1 人申請資料函送。

(三)高雄市清寒優秀獎學金，高、國中各 4 人申請。

【學務處】

一、校慶運動會、校慶典禮籌備進度

(一)前置工作分配表(校慶運動會各處室工作分配表):

負責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完成時間
秘書室	1. 確認出席來賓 2. 傑出校友名單	一週前
輔導室	1. 協助開幕當天接待及資料準備(贈送來賓禮物)	一週前
人事室	1. 請同仁請事假能避開校慶 2. 請同仁勿臨時請假(除薦派研習務必參加)會後請公告	1. 提供請假名單 2. 一週前 3. 已完成

	<p>3. 請協助發函報備星期一補假(國教署)</p> <p>4. 確認資深優良教師、愛心教師名單</p> <p>5. 協助開幕當天接待及資料準備(贈送來賓禮物)</p>	<p>4. 一週前</p> <p>5. 一週前(資料袋準備:贈送來賓禮物,由訓育組負責帶到典禮現場)</p>
主計室	<p>1. 協助核銷校慶運動會請購之款項</p> <p>2. 協助開幕當天接待及資料準備(贈送來賓禮物)</p>	<p>1. 持續中</p> <p>2. 一週前(資料袋準備:贈送來賓禮物,由訓育組負責帶到典禮現場)</p>
教務處	<p>1. 通知 11/8(五)全天運動會(任課老師隨班), 11/9(六)舉行校慶開幕、大隊接力</p>	10/25 前
總務處	<p>1. 協助校慶場地佈置及閉幕後的復原</p> <p>1-1 開幕式(油小典禮台)</p> <p>1-2 閉幕式(升旗台)</p> <p>2. 寄發邀請卡請協助校慶運動會 <u>前會勘場地</u> 四周樹木是否須修剪與小學操場、升旗台割草</p> <p>3. 訂購便當及發放便當</p> <p>4. 請總務處協助放置滅火器至園遊會場地(地點:三戊己教室前走廊)備用、長桌 6 張(後勁派出所、國軍招募、楠梓國稅局、營養午餐等於八德館 1 樓穿堂擺攤)</p> <p>5. 新增:</p> <p>5-1 園遊會當天「教學區不開放」立牌置於各動線出入口</p> <p>5-2 運動會田賽項目圍封鎖線</p>	<p>1.</p> <p>1-1. 11/9 前完成布置與活動後復原</p> <p>1-2. 11/9 閉幕前完成布置與活動後復原</p> <p>2. 10/28 完成寄發;餘一週前完成</p> <p>3. 10/27 完成訂購</p> <p>4. 11/9 前完成布置與活動後復原</p> <p>5.</p> <p>5-1 11/9 前完成布置與活動後復原</p> <p>5-2 11/8 SH150 活動後圍封鎖線、11/8 放學後復原</p>
學務處	<p>導師會議宣導:</p> <p>1. 園遊會當天教室安全請各班導師自行規劃</p> <p>2. 11/8-9 學生勿任意請假</p> <p>3. 園遊會當天販賣油炸類食品者,導師須全程參與</p> <p>4. 服裝(全班統一):</p> <p>11/8 著運動服</p> <p>11/9 著班服(運動服)、國中部可著營服</p> <p>5. 校園開放時間:</p> <p>11/8-不開放</p> <p>11/9-開放</p> <p>6.</p> <p>11/1(五)第 56 節高國一預演、高二三實習裁判講習</p> <p>11/5(二)早自修全校預演</p>	

(二)園遊會工作分配

1. 總務處

(1)協助放置滅火器至園遊會場地(地點:三戊己教室前走廊)備用、長桌 6 張(後

勁派出所、國軍南部招募中心、楠梓國稅局、營養午餐等於三戌己教室前走廊擺攤)。

(2)新增：園遊會當天「教學區不開放」立牌置於各動線出入口。

2. 衛生組

11月1日(五)午休辦理園遊會減塑說明會(學生)。

二、導師事務

(一)國二4班張鈞評老師自108年10月14日起請假，導師事務安排如下：

1.10月14日~18日陳泱璇老師代理導師。

2.10月25日起由蔡淇傳老師代理導師並擔任該班體育課任課老師。

(二)張師108學年第1學期為國二級導師，改由巫孟珊老師擔任。

(三)張師108學年原擔任性平委員，改由第二順位葉佩恩老師擔任，並於10月15日召開第一次性平會時通過108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名單與小組編制分工職掌。

三、近期學務處重要行事

(一)10月25日(五) 社團4。

(二)11月1日(五) 高、國一特色活動：特色活動(健康教育)-隊呼進場預演、國三、高二、高三班會。

【總務處】

一、本校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86條，30人以上之事業單位所僱職業安全衛生人員新增、變更、離職時，於系統進行變更報備。向職安署報備第二類(實驗室)及第三類事業單位。因第二類未滿30人，所以無須線上報備，但實驗室需有一名符合丙種職安業務主管人員。

二、已於職安署網站填寫「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及人員設置報備系統」資料，並公文函送高雄市勞檢處。於10/17回覆，報備單審查通知，如下：

貴公司所報備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人員)設置(變更)報備書

流水號：(21335447201910070003)

來函文號：國光總字第1080007391號

來函文號日期：1081014

審核狀態：留供備查

承辦檢查員：林明煌

【輔導室】

一、10月21日起連續3周，安排國中各年級於綜合輔導課程進行技職教育宣導。

- 二、國二「高職實作參訪」安排於 11 月 22 日(五)參訪中山工商，樹人醫專及中華藝校。類科志願表及家長同意書已於第八週分發各班，請同學填寫志願及帶回給家長簽名，於 10 月 23 日(三)中午前由輔導股長收齊後交至輔導室。
- 三、10 月 16 日(三)輔導室第二次前往探視因案收容國三 2 班王姓同學。

【圖書館】

- 一、國二閱讀指導課持續進行中，已讀完一本書，並書寫學習單及佳句摘錄，再由老師挑選優良學習單及佳句作品留存，圖書館提供獎品給老師獎勵優良同學。
- 二、1081015 梯次中學生網站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已截止，本校提報參賽 36 人，已完成未抄襲切結書回收及核章。
- 三、前瞻計畫 4.5.1 及 4.5.3 目前正在進行招標，預計 10 月 22 日開標
- 四、本學期薦購書單已送廠商估價，預計 10 月 24 日前送估價單。
- 五、10 月 23 日前備文國教署、中興高中送本校 108 學年度「自主學習計劃書」。(廠商預計 10 月 21 日下午送估價單及設計圖)
- 六、1081031 梯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學生作品截止上傳日期為 10 月 31 日中午 12:00，提醒指導老師請高一、二參賽同學儘早將作品上傳「中學生網站」。
- 七、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辦理 108 年度學習護照網路競賽，自 10 月 7 日至 12 月 1 日止，每日 7 時至 23 時，需用 OpenID 登入，裡面有好玩的闖關遊戲，歡迎國中部同學踴躍參加。
- 八、圖書館校務章則共 9 則：書香獎實施要點、圖書館館藏注意事項、書海撈月要點、讀書心得寫作比賽實施要點、班級網頁比賽實施要點、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待資安會議後修正為要點)、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管理程序。

【人事室】

- 一、教育部業來函調查各校 109 學年度是否委託辦理聯合教師甄選及參加公立高級中等學校介聘，提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有關作業依往年時程預估說明如下：介聘

日期	項目
108 年 10 月 4 日~11 月 11 日	學校參加介聘意願調查
108 年 12 月~109 年 1 月	介聘缺額調查
109 年 2 月	公告缺額、公告參加學校名單、介聘教師選填志願
109 年 3 月	達成介聘教師完成報到

聯合教師甄選

日期	項目
108年10月5日~11月15日	學校委託教育部辦理聯合教師甄選意願調查
108年12月~109年1月	提報甄選科別及缺額數部分
109年4月	公告甄選簡章

二、109年文康活動辦理項目及各項經費額度方案：請各位主管惠示卓見，為人事室規劃109年文康活動重要參據。

(一)本校文康活動費每人每年編列經費1200元，並得視當年度經費編列額度調整辦理項目及各項經費額度。近年來本校規劃辦理活動方式為發放慶生禮券500元及每學期期末校務會議後辦理聯誼餐敘、慶生會計2次經費700元(如108年於1/18、6/28中午辦理)。

(二)方案(取消慶生會)擬議如下：

甲案：發放慶生禮券500元及兩次聯誼餐敘700元(上、下學期期末中午)。

優點：參與率高。缺點：過於匆促，缺乏互動。

乙案：發放慶生禮券600元及一次聯誼餐敘600元(上學期期末)。

優點：可增加同仁互動。缺點：個人因素，參與意願低

配合措施：時間(晚上?返校備課日中午?)、地點規劃。

丙案：發放慶生禮券600元及文康旅遊活動600元(各處室科自行組隊籌辦，5人以上成行)。

優點：依個別需求，富有彈性。缺點：核銷問題、無法擴增多數同仁互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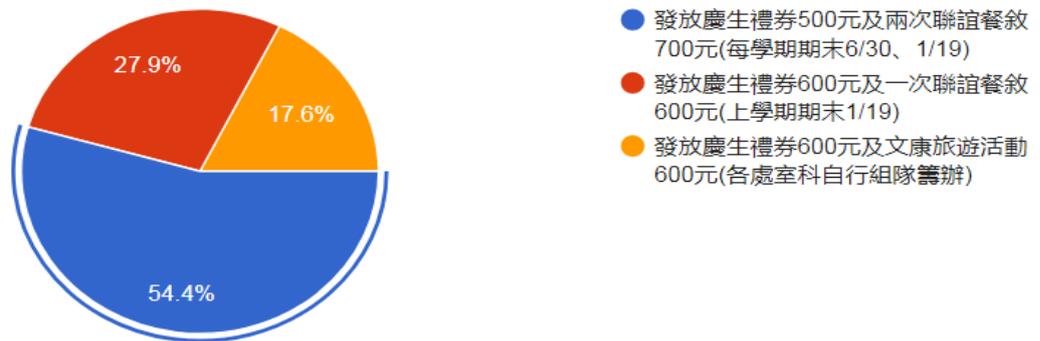
(三)相關意願調查情形：

1.105年新春歲末聯誼餐會暨摸彩活動辦理時間：以雲端硬碟表單調查「105年1月20日晚上期末餐會圍爐同仁參加意願」：回應者79人，有參加意願者40人，不克參加者39人，近半數不克參加，故仍訂當日中午辦理前項活動。

2.106年文康活動辦理方式：依據105年06月13日104學年下學期第8次行政會報主席指示及決議事項：文康活動費用運用方式，辦理問卷調查，了解同仁意願後再議。人事室擬議方案以雲端硬碟表單調查結果如下圖，故106年仍以發放慶生禮券500元及兩次聯誼餐敘700元。

一、文康活動辦理方式及經費額度：（請依下列選項擇一）

68 則回應



3.108 年文康活動辦理方式：經 107 年 11 月 13 日 107 學年上學期第 5 次行政會報主席指示及決議事項以發放慶生禮券 600 元及一次聯誼餐敘 600 元（返校備課日）辦理。聯誼餐敘（含摸彩活動），訂於 108 年 1 月 28 日（星期一）返校備課日中午 12 時辦理，茲因考量該時間同仁參與意願，修正調整至學期期末校務會議後（訂於 108 年 1 月 18 日中午）辦理，並同時修正文康活動辦理項目及各項經費額度調整：發放慶生禮券 500 元及兩次聯誼餐敘 700 元（上、下學期期末）。

三、行政院修正「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第 1 點、第 5 點、第 6 點及附表，並自 109 年 1 月 1 日生效。宣導相關事項如下：

- （一）強制休假日數由原 14 日調整為 10 日，雖放寬使用國民旅遊卡刷卡消費不限於休假日，惟仍應休完應休畢日數，至年終未休畢者視為放棄，且應注意遵守辦公紀律，不得於執行職務期間刷卡消費。
- （二）當年未具休假 10 日資格者，按其所具休假日數，以每日 1,600 元計算發給休假補助費，補助總額在 8,000 元以內屬自行運用額度；其餘則屬觀光旅遊額度。
- （三）當年度無休假資格或休假資格未達 2 日，酌給相當 2 日之休假補助費，屬自行運用額度。
- （四）增列珠寶銀樓業及儲值性商品納入補助範圍；惟水費、電費、瓦斯費等，係以某段連續期間使用情形計費，仍不得以國民旅遊卡刷卡申請休假補助費。
- （五）新制放寬自行運用額度使用業別，請消費前應先至國民旅遊卡網站查詢是否為特約商店，以利申請休假補助費。「檢核使用系統相關事項」及「不合格交易相關事項」人事行政總處將另行函知。

【主計室】

108 年度資本門設備費全年度預算數編列 894 萬 3,000 元，其中本預算 156 萬 3,000 元，年度中補助計畫款 723 萬元，營運資金 15 萬元，截至 108 年 09 月底止，實支數 310 萬 6,693 元，全年達成率 34.74%，10 月 16 日止本預算尚未動支數：教務處 167,880 元；總務處 5,565 元；圖書館；46,980 元。年度中補助計畫資本門執行情形如下：

計畫名稱	計畫主持人	執行期限	核定金額	已撥款金額	實支數	請購未銷數	核銷簽證數	餘額
資--內政部建築研究所 108 年度公有建築物智慧 化改善工作計畫	總務主任	108.01.01- 108.08.16	550,455	550,455	0	0	550,455	0
資--108 年充實圖書資訊 —採購圖書(充實英文圖 書設備)	圖書館主任	108.06.12- 108.12.10	60,000	60,000	60,000	0	0	0
資--教育部 108 學年教師 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中央輔 導群成員-資本門	教務主任	108.08.01- 109.07.31	50,000	0	0	50,000	0	0
資--108 年充實一般科目 教學設備計畫	教務主任	108.07.31- 108.12.31	544,000	544,000	39,000	29,552	0	475,448
資--108-1 優質化資本門 (108 年 8~12 月)	教務主任	108.08.01- 108.12.31	1,380,000	1,380,000	60,000	265,153	0	1,054,847
資--老舊空調主機系統設 備之汰舊換新節能改善計 畫	總務主任	108.07.15- 108.12.10	2,400,000	2,400,000	0	327,243	0	2,072,757
資--108-1 均質化資本門	教務主任	108.08.01- 108.12.31	150,000	150,000	0	0	0	150,000
資--1080719 大雷雨災損 復建整修補助經費	總務主任	108.08.02- 108.11.30	1,300,000	1,300,000	148,497	1,151,503	0	0
資--108 前瞻-建置校園智 慧網路計畫(4.5.1)	圖書館主任	108.05.01- 108.12.31	1,000,000	1,000,000	0	0	0	1,000,000
資--108 前瞻-高中職學術 連網全面優化頻寬提升計 畫(4.5.3)	圖書館主任	108.05.01- 108.12.31	700,000	700,000	0	700,000	0	0
資--108 學年跨國視訊學 習與交流計畫	教務主任	108.08.01- 109.01.31	300,000	300,000	0	0	0	300,000
11 個計畫	未結 11 個		8,584,000	8,274,364	307,497	2,523,451	550,455	5,053,052

【秘書】

一、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家長會獎勵 107(下)國二及國三各班進步獎(每班 2 名、每名頒贈圖書禮券 250 元及獎狀乙紙)，得獎名單如下：

班級	得獎學生姓名		班級	得獎學生姓名	
國三 1	蕭智諺	胡愷捷	國二 1	陳冠妤	沈宥任
國三 2	蔡易通	梁晏慈	國二 2	葉季翰	楊永欣
國三 3	洪崇祐	鍾愛	國二 3	陳睿襄	黃舒晨
國三 4	陸品全	張睿庭	國二 4	李宗勳	盧力揚
國三 5	李聿翔	陳金鎮	國二 5	陳睿凱	宋佳菲
國三 6	吳奕岑	鐘楷喆	國二 6	江崧維	李沛萱

二、高雄市油小及國光聯合校友會受託辦理紀念劉予德先生設置高中成績優良學生獎助學金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得獎名單如下：

高二乙黃才原、高二丙王菁梅、高三乙曾柏翰、高三丙林淳信、高三丁李愷軒、高三己劉宥彬。(每名頒贈獎助學金 1,500 元)

三、本校 401 校務基金專戶受理 108 年暑期輔導課及 108(上)第 8 節課輔費獎助學金，共計八位學生(國中三位、高中五位)申請通過，總獎助金額 20,414 元。

拾、提案討論：

案由一：修正本校教務處各項章則，請討論。(教務處)

說明：

一、本次會議提請修正章則共有 9 則。

二、修正之教務章則說明一覽表：

章則名稱	說明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教務會議章則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課業輔導實施要點	修正標題、依據、收費，通過後，續提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中部課課後輔導小組設置要點	修正依據，通過後，續提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國立中山大學附中課程核心小組設置要點	廢止(108 課程計畫書已審查通過，階段性任務已完成，課發會設有課程規劃小組)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生申請各項證明文件收費要點	修正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生學習支援系統實施要點	修正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教科圖書選用要點	修正標題、編號標示，通 過後，續提108學年度第 一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專科教室管理要點	修正標題、編號標示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實習輔導委員會設置要點	修正標題

三、通過修正，依相關程序辦理。

四、電子檔提供文書組公告，如下表列。

章則名稱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教務會議章則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108學年度英文經典背誦比賽實施計畫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108學年度高中英文單字比賽實施計畫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108學年度國中英文單字比賽實施計畫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課程諮詢教師遴選會組織要點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教師每週任課節數注意事項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規定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編班、選組、轉班(組)作業原則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補充規定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補充規定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公開授課辦理要點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實驗班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實施計畫

決議：說明一之9項教務章則修正後通過。

案由二：修訂學務處各項章則，請討論。(學務處)

說明：

- 一、學務章則原計 26 項(彙整如下表)，其中第 4、13、15-17、23-26 等 7 項不修正，第 6 項、20 項因併入討論予以刪除，故學務章則共計 24 項。
- 二、本次會議擬討論第 1-3、5-9、14、18-20、22 等 13 項。
- 三、第 11-12 項因涉其學生權益，需先邀集家長代表、教師代表、學生代表共同討論後使得提案；第 10、21 項擬於第 7 次行政會議提案討論。

	原訂	單位	修正與否	修正後	備註
1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導師遴聘暨任用實施辦法 1050630	主任	待修正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導師遴聘暨任用實施要點 (草案)	通過後送 108 第 2 次校務會議
2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生急難救助基金實施辦法 1060220	主任	待修正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生急難救助基金實施要點 (草案)	
3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 1050630(報國教署)	主任	待修正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要點 (草案)	不須函報國教署
4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生事務會議組織要點 1050120	主任	不修正		
5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生獎懲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 1050630	生輔	待修正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生獎懲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要點(草案)	通過後送 108 第 2 次校務會議
6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生獎懲委員會實施要點 970118	生輔	刪除	學生獎懲委員會實施要點與第 5 項內容相同，併案討論	
7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公佈欄使用張貼辦法 1050905	訓育	待修正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公佈欄使用張貼要點(草案)	
8	國立中山大學附中服務學習實施辦法 1011101	訓育	待修正	國立中山大學附中服務學習實施要點(草案)	
9	推動學生志工服務及績優表揚實施辦法 1010621	訓育	待修正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推動學生志工服務及績優表揚實施要點(草案)	
10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 106 年度學生工讀獎助金實施要點(含附件) 1060320	訓育	不修正		每年需修正通過，108 年已通過

11	學生自治組織章程 1050910(105 學年度擴大行政會報討論)	訓育	待修正		需先邀集學生代表開會後使能訂定
12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手機使用管理規定(修)未顯示修訂時間	生輔	待修正		需先邀集家長、教師、學生代表等召開公聽會後使能訂定
13	國立中山大學附中學生在校作息時間實施原則及注意事項 1060630	生輔	不修正		
14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生請假規則 1050630	生輔	待修正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生請假規則(草案)	通過後送 108 第 2 次校務會議
15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生服儀規定(核定版)1051128	生輔	不修正		
16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生獎懲要點 108	生輔	不修正		108 已於校務會議通過
17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遺失物招領管理要點 1080819	生輔	不修正		108 新增
18	本校登革熱校園防治改進計畫 1040624	衛生	待修正	登革熱校園防治計畫(草案)	
19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校園緊急傷病處理實施辦法(990513)	衛生	待修正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校園緊急傷病處理實施要點(草案)	
20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運動意外傷害處理程序 1030407	衛生	刪除	刪除·運動意外傷害處理程序併入第 20 項	
21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生社團活動實施要點 1080819	活動	(108 新增) 待修正		
22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體育場館管理辦法(行政會報通過版本)1061212	活動	已完成修正 及簽核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體育場館管理要點(草案)	
23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 1050215 核定版	生輔	不修正		
24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 1050120 通過版	生輔	不修正		
25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	生輔	不修正		

	防治規定 1070103				
26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 104 年 9 月 9 日教育部臺教授國字第 1040095144B 號函核定	訓育	不修正		

決議：說明二之第 1 項及第 18 項等 2 項學務章則，重行修正再提討論；另第 2-3、5-9、14、19-20、22 等 11 項學務章則修正後通過。

案由三：增訂本校「人因性危害預防通則性計畫」、「母性特別保護危害防止計畫」、「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如 [附件 1](#)、[2](#)、[3](#)，請討論。(總務處)

說明：依國教署「108 年度校園職業安全衛生業務管理諮詢輔導實施計畫」，增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的相關辦法。

決議：修正後通過。

拾壹、臨時動議：無。

拾貳、主席裁示：

- 一、有關校園網路頻寬提升案，請於全校無線網路建置完成後，視使用需求辦理。(圖書館)
- 二、有關教室資訊講桌電腦運作效能提升案，請教務處依實際使用情形於業務費內處理。(教務處)
- 三、每學期期末慶生餐會活動宜採多元方式辦理，並考量凝聚同仁情誼及用餐氛圍，選擇適宜地點施行。(人事室)
- 四、各處室經辦業務涉及相關工程採購案件者，宜由相關處室主任、組長於工程進行中主動積極橫向聯繫溝通，掌握施工品質及如期竣工，期提供師生安全優質教學設施環境。(各處室)

拾參、散會：11 時 10 分。

附件 1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人因性危害預防通則性計畫

108年10月22日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6次行政會議通過

一、政策：

本校為維護校內工作者（含：教職、員工、與學生等）及在學校適用職業安全衛生法工作場所從事作業之承攬商勞工與自營作業者的健康福祉，預防人因性危害及避免重複性作業導致肌肉骨骼傷病，特訂定本計畫，並經行政會議核准，公告全體勞工週知，共同推動。

二、目標

本計畫的目的在於促進校內工作者及利害相關者的健康福祉，預防及避免重複性肌肉骨骼傷病事件(人因性危害)，本計畫經負責本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送請會議審議後，報請校長核准後公告全體校內工作者週知，共同推動危害預防工作。

應用人因工程相關知識，預防校內工作者因長期暴露在設計不理想的工作環境、重複性作業、不良的作業姿勢或者工作時間管理不當下，引起工作相關肌肉骨骼傷害、疾病之人因性危害的發生。

三、職責分工

- (一)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人員：擬訂、規劃、督導及推動預防肌肉骨骼傷害、疾病或其他危害之宣導及教育訓練指導，並指導各處室實施。
- (二) 衛生保健單位（職醫、職護）：傷害調查或肌肉傷害狀況調查、工作者職業傷害統計與分析。
- (三) 各單位行政管理與教學單位之工作場所負責人：依職權指揮、監督協調有關人員施行本計畫。
- (四) 校內工作者：配合本計畫實施，並做好自我保護措施。
- (五) 承攬商僱用勞工及自營業者施工期間在本校作業時，應指派工作場所負責人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或現場作業主管自主管理及指揮監督。

四、計畫對象範圍

- (一) 計畫範圍：本校內所有工作場所。

(二) 計畫對象：本校全體校內工作者，共計 140 名（含教師 109 名、職員工 22 名、工讀學生 7 名、駐校廠商人員 2 名）；依危害調查之風險程度分階段推動。

(三) 高風險族群：校園中以教室、辦公室及依各學科屬性所設之實驗及實習場所為主要作業環境(其他校內各作業場所則為相對次要環境)。依相關作業內容進行分析，主要工作類型之人因危害因子可分四類(但不僅限於此)：

1. 電腦文書行政作業：利用鍵盤和滑鼠控制及輸入以進行電腦處理作業、書寫作業、電話溝通作業。
 - (1) 鍵盤及滑鼠操作姿勢不正確。
 - (2) 打字、使用滑鼠的重複性動作。
 - (3) 長時間壓迫造成身體組織局部壓力。
 - (4) 視覺的過度使用。
 - (5) 長時間伏案工作。
 - (6) 長時間以坐姿進行工作。
 - (7) 不正確的坐姿。
2. 教師：主要作業內容為教學、授課。
 - (1) 長時間以站姿進行工作。
 - (2) 不正確的坐姿/立姿。
3. 實驗室或實習場所人員：
 - (1) 長時間進行重複工作。
 - (2) 不正確的工作姿勢。
 - (3) 過度施力。
4. 技工/技佐/工友及領有工資之學生、駐校廠商人員、志工等：
 - (1) 不正確的工作姿勢。
 - (2) 過度施力。

五、計畫實施時程：每年度 10 月 1 日起至隔年 9 月 30 日止。

本計畫計預訂於 108 年 12 月前完成肌肉骨骼傷病之現況調查及分析；預訂於 109 年 6 月前完成肌肉骨骼之主動調查；於 110 年 10 月完成改善。

六、計畫項目及實施：

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之流程如圖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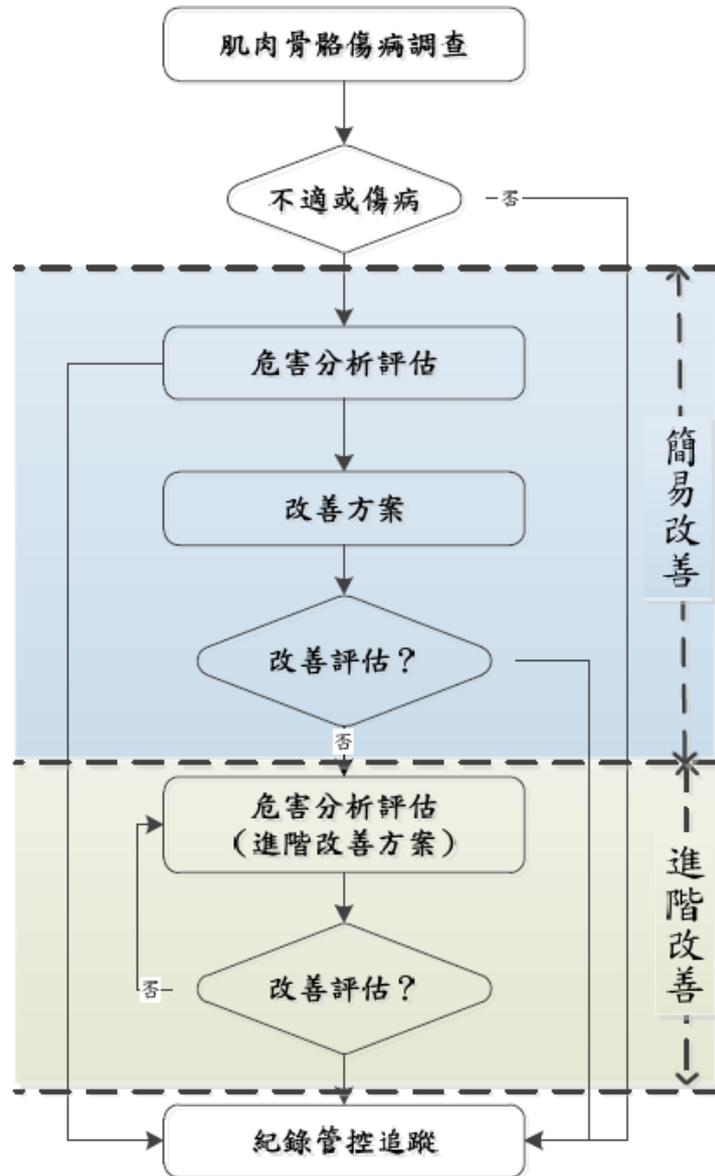


圖 1 人因性危害因子評估流程

(一) 肌肉骨骼傷病及危害調查：（醫護人員）

1. 傷病現況調查：

(1) 健康與差勤記錄：

由醫護人員調查既有的勞保職業病案例、通報職業病案例、就醫紀錄、病假與工時損失紀錄等文件，篩選有肌肉骨骼傷病或可能有潛在肌肉骨骼傷病風險之作業。查詢勞保職業病案例、通報職業病案例、就醫紀錄、病

假與工時損失紀錄等相關紀錄的結果，彙整成「健康管理單位肌肉骨骼疾病統計表」(表 1)，以供後續危害分析使用。

(2) 探詢校內工作者抱怨：

醫護人員針對就醫的校內工作者詢問身體的疲勞、痠痛與不適的部位與程度，並瞭解其作業內容。必要時向單位主管探詢士氣低落、效率不彰或產能下降的校內工作者個案。這些個案都必須列為觀察名單，並註記於「健肌肉骨骼症狀調查與管控追蹤一覽表」(表 2)，必須仔細評估危害。

表 1 校內工作者健康管理單位肌肉骨骼疾病統計表

危害情形		校內工作者人數	建議
確診疾病	肌肉骨骼傷病	○名	調職/優先改善
		小計: ○名	
有危害	通報中的疑似肌肉骨骼傷病	○名	調職/優先改善
	異常離職	○名	簡易改善
	經常性病假、缺工:	○名	進階改善
	經常性索取痠痛貼布、打針、或按摩等:	○名	
			小計: 0 名
疑似有危害	肌肉骨骼症狀問卷調查表	○名	改善
			小計: ○名
		以上累計: ○ 名	
無危害		○名	管控
		總計: ○ 名	
		出差: ○名	
		全體勞工: ○名	

表 2 肌肉骨骼症狀調查與管控追蹤一覽表(續)

症狀調查														
頸	上背	下背	左肩	右肩	左手肘/ 前臂	右手肘/ 前臂	左手/ 手腕	右手/ 手腕	左臀/ 大腿	右臀/ 大腿	左膝	右膝	左腳 踝/腳	右腳 踝/腳
													疑似傷病人數	

2. 主動調查：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可應用「肌肉骨骼症狀調查表」(引用 Nordic Musculoskeletal Questionnaire; NMQ) (附件 1)或其他中央主管機關規定、或建議具相當功能之評量工具，主動對於全體勞工實施自覺症狀的調查。

3. 確認改善對象：

根據傷病調查結果，將個案區分為確診疾病、有危害、疑似有危害、無危害等四個等級如表 3，以確認有危害與沒有危害的校內工作者個案，醫護人員及安全衛生人員得依危害等級，建議處理方案。之後，將這些資料製作「肌肉骨骼症狀調查表追蹤一覽表」(表 2)，可將表 3 中四個等級的個案建議，分別加上色彩標示，以利後續改善與管控追蹤之用，並製作「肌肉骨骼傷病調查一覽表」(表 1)簡表作為管控之用，以確認有危害與沒有危害的勞工個案，進行危害評估與改善，並交付管控與追蹤。

4. 作業分析及危害評估：（醫護人員）

依據現況調查結果，發現需要進一步評估之對象，再依照其特性選擇適當的評估方法實施評估（如：簡易人因工程檢核表、KIM (LHC 與 PP)、NIOSH 抬舉公式、EAWS、HAL-TLV、OCRA、REBA 等檢核方法）。依據評估方法尋找作業中之主要危害因子，且評估過程與結果，均文件化紀錄，以供追蹤考核與持續改善。

表 3 肌肉骨骼傷病調查危害等級分級表

肌肉骨骼傷病調查			
危害等級	判定標準	色彩標示	建議處置方案
確診疾病	確診肌肉骨骼傷病	紅色	行政改善
有危害	通報中的疑似個案、高就醫個案(諸如經常至醫務室索取痠痛貼布、痠痛藥劑等); 高離職率、請假、或缺工的個案	深黃色	人因工程改善、健康促進、行政改善
疑似有危害	問卷調查表中有身體部位的評分在 3 分以上 (包含 3 分)	淺黃	健康促進、行政改善
無危害	問卷調查 (NMQ) 身體部位的評分都在 2 分以下 (包含 2 分)	無色	管控

(二) 改善方案：

依據評估結果，由校內之相關人員（如：校內工作者、作業主管、熟知人因工程危害之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或職業醫師一起共同討論或組成改善小組，擬訂具有可行性之改善方案。改善方案可區分為「簡易人因工程改善(簡稱:簡易改善)」與「進階人因工程改善(簡稱:進階改善)」。

為了有效提升計畫項目(傷病調查、危害評估、改善方案與管控追蹤)的執行效率，建議採行二階段人因工程改善流程(圖 1)，以適當的人因工程改善方法，諸如簡易人因工程檢核表與勾選式人因工程改善流程圖（可參考勞安所「人因工程工作勢圖」），構思與執行改善方案並評估改善績效。簡易改善的概念是以校內工作者全面參與的模式，達成初步篩選的目的，將簡易的人因性危害先行改善篩除，以大幅降低進階改善的工作負荷。進階改善是標準模式，必須由受過專業訓練的人員，執行比較完整的程序與複雜的工具，具體說明如下：

1. 構思改善方案：

考量危害性大小、執行可行性、所需人力資源、經費需求及可採行的技術等，可分別擬訂簡易人因工程改善方案、進階人因工程改善方案，各項改善方案應彙整於「肌肉骨骼人因工程改善管控追蹤一覽表」(表 4)。

2. 簡易人因工程改善方案：

負責人員依據本校校內工作者「肌肉骨骼症狀調查表」中的確診疾病、有危害、與疑似有危害，使用簡易人因工程檢核表評估，辨識出個案之危害因子，再參考勞動部(職安署或勞安所)相關報告及技術叢書內容，擬訂改善方案及執行改善。

3. 進階人因工程改善方案：

針對簡易改善無法有效改善的個案，進行進階改善，可召集人因工程危害改善小組或邀請專家參與，參考國內外相關人因工程文獻資料、勞安所相關研究報告或技術叢書內容，擬訂進階改善方案及並落實執行改善(其程序流程如附件 2 所示)。

(三) 追蹤管控：

人因工程危害改善方案實施後，應實施管控追蹤，以確定其有效性及可行性。主要包括：

1. 管控勞工肌肉骨骼傷病的人數、比率、嚴重程度等：可由醫護員及醫護主管負責辦理，管控結果應留置執行紀錄備查。
2. 追蹤改善案例的執行與職業病案例的處置：可由職業衛生業務主管負責，追蹤結果應留置執行記錄備查。

七、績效考核

1. 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的績效量化指標考核：

- (1) 計畫目標的達成率 80%。

(2)肌肉骨骼傷病風險，逐年下降。

2.考核獎懲措施，專案簽辦。

八、資源需求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九、考核與紀錄：

所有執行之經過與結果，均需實施文件化表單紀錄，以利考核程序，所有規劃與執行紀錄應至少留存 3 年備查。

表 4 肌肉骨骼人因工程改善管控追蹤一覽表(參考例)

危害情形		危害因子	檢核表編號	改善方案/	是否改善
確 診 疾 病	確診肌肉骨 骼傷病	如：搬運作業，彎腰 抬舉重物，重 15 公 斤，300 次	KIM 檢核表 01 (如有另採評估方法表 單在此註記說明)	棧板提高至 85cm	是
		小計: 1 名			
有 危 害	通報中的疑 似肌肉骨骼 傷病	如：廢水處理廠進料 口搬運作業，彎腰抬 舉原料包，重 20 公 斤，300 次	EAWS 檢核表 01	棧板提高至 85cm，使用油壓 平台推車	
	異常離職				
	經常性病 假、缺工:				

危害情形		危害因子	檢核表編號	改善方案/	是否改善
	經常性索取		簡易檢核表	工作臺提高至	
	痠痛貼布、			85cm	
	打針、或按				
	摩等:				
		小計: 0 名			
疑似有危害	肌肉骨骼症				
	狀問卷調查				
	表				
		小計: 00 名			
		以上累計: 00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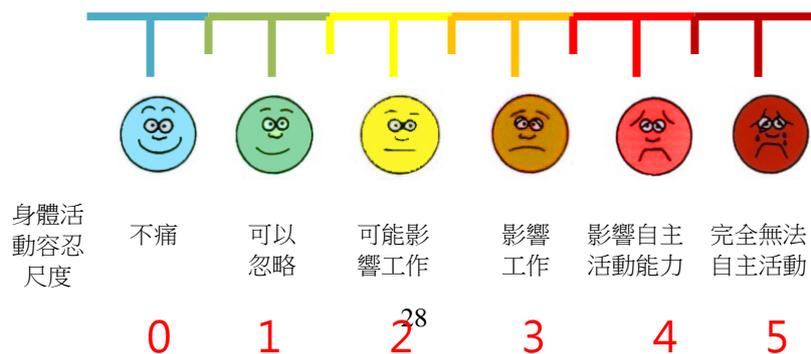
附件 1 肌肉骨骼症狀調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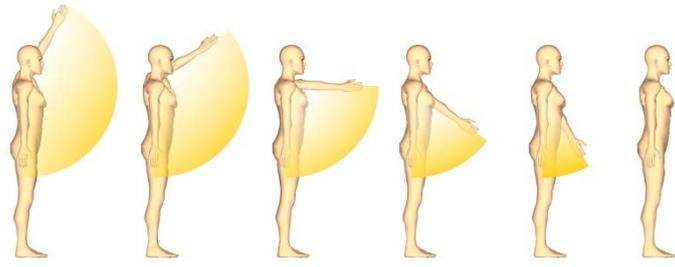
肌肉骨骼症狀問卷調查表

A. 填表說明

下列任何部位請以酸痛不適與影響關節活動評斷。任選分數高者。

- 酸痛不適程度與關節活動能力：(以肩關節為例)





關節活動範圍 可自由活動 到極限會酸痛 超過一半會酸痛 只能一半 只能1/4 完全無法自主活動

0 1 2 3 4 5

肌肉骨骼症狀調查表

學校 _____

填表日期： / /

B. 基本資料

廠區	部門	課/組		作業名稱		職稱	
勞工編號	姓名	性別	年齡	年資	身高	體重	慣用手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左手 <input type="checkbox"/> 右手

- 您在過去的 1 年內，身體是否有長達 2 星期以上的疲勞、酸痛、發麻、刺痛等不舒服，或關節活動受到限制？
否 是（若否，結束此調查表；若是，請繼續填寫下列表格。）
- 下表的身體部位酸痛、不適或影響關節活動之情形持續多久時間？
1 個月 3 個月 6 個月 1 年 3 年 3 年以上

C. 症狀調查

不痛 0 1 2 3 4 5 極度劇痛		不痛 0 1 2 3 4 5 極度劇痛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症狀、病史說明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學校工作場所 母性健康保護通則性計畫

108 年 10 月 22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

十、政策：

本校為維護校內女性工作者（含：教職、員工、與受領學校工資之學生與自營作業工作者及及在學校適用職業安全衛生法工作場所從事作業之承攬商勞工與自營作業者等），遇其工作環境或作業活動存有職業安全衛生法規所稱對母性健康危害之虞時，學校應採取母性健康保護措施；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規規定學校對於有母性健康危害之虞之工作，應採取特別風險評估後對於母性健康保護措施採取預防或消除危害、調整工作條件或調換工作，遇必要之可能危害（應經醫師確認健康無虞後，告知當事人相關資訊），並應妥適尊重當事人之工作意願，以符合就業平等與母性保護之相關規定。本校為積極保護校內女性工作者，特訂定本計畫，並經校務會議決議及校長核准，公告全體教、職、員、工、生週知並共同推動。

十一、目標

本計畫的目的在於促進校內女性工作者及利害相關者的健康福祉。對於母性保護之對象，針對可能造成母性健康危害之工作環境（含設備、措施、物品與作業）採取特別風險評估、消除危害、調整其工作條件或調換工作，以保護其生育機能及母體與胎（嬰）兒之健康。

校內女性工作者因從事實驗場所或營建工程或危害物品相關處理作業時，除遵守女性工作者不得從事職業安全衛生法規規定具風險性之作業外，應具備相關知識及必要訓練，以預防校內女性工作者身心受母性健康危害之虞之危害。

十二、職責分工

- (一) 校長：對有母性健康危害之虞之工作，採取危害評估、控制及分級管理措施。
- (二) 負責本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之單位：擬訂、規劃、督導及推動本計畫，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
- (三) 人事單位：協助本計畫之推動與執行，包括：彙整和提供懷孕中或生產後一年內之女性工作者名單(含工作部門及工時排班等)、辦理宣導母性保護及妊娠與產後女性工作者相關資訊、辦理女性工作者工作調整及請假事宜。
- (四) 各單位行政管理與教學單位之工作場所負責人：配合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之單位或人員對於可能(或既存)造成母性健康危害之虞之工作環境(含設備、措施及物品)與作業進行工作危害評估(附表一)。評估結束後配合本計畫及職業醫師之評估建議，進行工作內容及工作時間之管理與調整及作業現場改善措施的執行，並留存相關紀錄。
- (五) 勞工健康服務人員(職醫)：藉由與育齡期間之女性勞工面談或透過一般之理學檢查等，協助工作危害評估，並判定及確認風險等級，依分級結果提供相對應之因應措施(工作適性評估、危害控制建議等)(附表四)。
- (六) 勞工健康服務人員(職護)：協助工作危害評估，進行初步風險等級之判定，並提供本校工作者孕期及哺乳健康指導與諮詢。
- (七) 校內工作者：配合本計畫實施，並做好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措施。
- (八) 承攬商僱用勞工及自營作業者施工期間在本校作業時，應指派工作場所負責人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或現場作業主管自主管理及指揮監督。

十三、計畫對象範圍

- (一) 計畫範圍：本校內所有工作場所內之女性工作者。
- (二) 計畫對象：本校全體校內女性工作者，共計 77 名(含教師 60 名、職員 10 名、工友 2 名、工讀學生約 5 名)；依危害調查之風險程度分階段推動；另對於在學校工作場所作業之女性自營作業者與其他另有雇主之女性工作者，於作業時亦適用本計畫。

十四、計畫項目及實施：

校園中以教室、辦公室及依各學科屬性所設之實驗場所、高低壓配電場所為主要作業環境，並依其相關作業內容是否符合母性健康保護相關法令規定並進行分規劃與實施，本校對於學校工作場所可能存在之母性健康危害，需參考相關法規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或管理規章或學校安全衛生相關規範等求，建立母性健康危害辨識及風險評估之管理機制，以有效執行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及控制，並將相關執行之措施予以記錄，及將其相關文件及紀錄至少保存3年。母性健康保護措施推動之流程圖如圖一。

(一) 危害辨識與評估範圍：

本計畫對於本校母性特別保護之危害項目之危害辨識與評估將採問卷調查、現場觀察、個別訪談及審查班表、相關文件紀錄(如安全資料表(SDS))等多元方式進行。環境及作業危害評估之範圍，包括：

1. 是否有職安法第30條第1項及第2項之危險性或有害性工作，其作業範圍參考勞動部「妊娠與分娩後女性及未滿十八歲勞工禁止從事危險性或有害性工作認定標準附表二及附表三」之說明。此外，對於可能之一般危害類型，其重點內容可參閱附表一，學校應清查環境或作業之項目有：
 - (1) 物理性：如有無噪音、全身或局部振動、游離輻射、異常氣壓及異常溫度等之作業環境，工作區域之電線或電力設備等是否會導致絆倒或電擊等。
 - (2) 化學性：如作業環境有無生殖毒性及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第1級之化學品，如二硫化碳、三氯乙烯、環氧乙烷與鉛及其化合物等（本校參考勞動部「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技術指引附錄一」，如附表一）、對哺乳功能有不良影響之物質及抗細胞分裂及具細胞毒性藥物等。
 - (3) 生物性：作業環境有無感染弓形蟲、德國麻疹及具有致病或致死之微生物，如B型肝炎或水痘、C型肝炎或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或肺結核等。
 - (4) 人因性與作業流程：如工作是否須搬運或推拉、提舉重物，其重量為何？工作姿勢須經常重複同一動作及工作機台之設計是否過高或過低等。
2. 工作型態：如工作性質須輪班或夜間工作及經常出差、加班及獨自作業否？須常處理與學校利害相關者之間之爭議問題、須在一定時間內處理某專案計畫及

自覺工作壓力等。

(二) 評估重點事項：

評估之重點除考量對象及工作性質外，對個人健康影響之評估（如：附表二）尚包含其程度、暴露時間及個人之差異性（individual variation）等因素。評估對象之評估重點如下：

1. 育齡期之女性勞工：主要為保護其生殖機能，其評估重點為是否有潛在危害及風險會影響其成功受孕。
2. 妊娠期間之女性勞工：主要為保護女性工作者之母體個人健康與妊娠各階段胎盤及胎兒的成長，評估重點為是否有潛在的危害及風險會影響孕婦或胎兒之健康，且執行人員須注意心理、社會及經濟因素對於該女性工作者之影響。此外，考量作業環境之危害可能不變，但對於未出生胎兒的傷害風險可能會隨著懷孕之不同時期而改變，執行小組須定期與持續進行風險評估。
3. 分娩後未滿1年之女性勞工：主要為保護女性工作者分娩後母體之健康恢復及嬰兒之健康，評估重點為是否有潛在危害及風險會影響產後母體健康之恢復及接觸危害物質，因哺乳而間接傳輸嬰兒可能引起之健康危害。

(三) 評估結果區分風險等級

本校實施工作場所環境及作業危害與勞工個人健康影響評估後，將依勞動部「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辦法第9條及第10條規定之原則或如附表三」之內容，區分風險等級。

對於本校女性工作者從事有母性健康危害之虞之工作場所環境風險分為三等級，規定如下：

1. 第一級：作業場所危害物質空氣中暴露濃度低於容許暴露標準10分之1或血中鉛濃度低於5 µg/dl者。
2. 第二級：作業場所危害物質空氣中暴露濃度在容許暴露標準10分之1以上未達2分之1或血中鉛濃度在5 µg/dl以上未達10 µg/dl。
3. 第三級：作業場所危害物質空氣中暴露濃度在容許暴露標準2分之1以上或血中鉛濃度在10 µg/dl以上者。

對於本校女性工作者從事有母性健康危害之虞之工作者健康風險等級，分為三等

級，規定如下：

1. 第一級：從事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辦法第3條或第5條第2項之工作或其他情形，經醫師評估無害母體、胎兒或嬰兒健康。
2. 第二級：從事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辦法第3條或第5條第2項之工作或其他情形，經醫師評估可能影響母體、胎兒或嬰兒健康。
3. 第三級：從事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辦法第3條或第5條第2項之工作或其他情形，經醫師評估有危害母體、胎兒或嬰兒健康。

(四) 告知評估結果

經工作場所及作業危害與健康評估後，無論對本校女性工作者之安全或健康風險影響與否，應將評估結果之風險等級及建議採取之安全健康管理措施，以書面或口頭之方式告知本校女性工作者並確保其隱私權。

(五) 採行分級管理措施：

1. 第一級管理：
 - (1) 環境危害預防管理：向育齡期之所有本校女性工作者（含妊娠中或分娩後未滿1年及哺餵母乳者）說明危害資訊，並定期評估工作場所及作業危害之風險與管理。
 - (2) 健康管理：對於妊娠中或分娩後未滿1年及哺乳之本校女性工作者，若其係從事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辦法第3條或第5條第2項之工作，經醫師向當事人說明危害資訊，經當事人書面同意者，可繼續從事原工作，惟仍應依其健康需求由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醫護人員提供適切之健康指導，並提醒其定期產檢與追蹤管理其個人之健康狀況；另基於母體個人健康、未出生胎兒之傷害風險可能會隨著不同孕期或工作條件改變、作業程序變更等而改變，若勞工有主訴身體不適之狀況，或有工作條件改變、作業程序變更及經醫師診斷證明不適原有工作者，應重新辦理評估、面談等事項。
2. 第二級管理：
 - (1) 環境危害預防管理：定期檢點作業環境有害本校女性工作者健康之各種危害因素及勞工暴露情形等，採取必要之改善措施；另應視作業環境需求，

提供適當之防護具予本校女性工作者使用。

- (2) 健康管理：對於妊娠中或分娩後未滿1年及哺乳之本校女性工作者，應使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醫師提供勞工個人面談指導，並採取危害預防措施，如告知本校女性工作者有哪些危害因子會影響生殖或胎（嬰）兒生長發育等，使其有清楚的認知，並提醒勞工養成良好之衛生習慣，或正確使用防護具及相關可運用之資源等；其他同第一級之管理措施。

3. 第三級管理：

- (1) 環境危害預防管理：學校將即採取控制措施，優先利用各種工程方法，管制作業環境有害本校女性工作者健康之各種危害因素，如取代或製程改善、整體換氣或局部排氣等，就所暴露之濃度等予以改善，並於採取相關控制措施後，評估其改善之有效性，若未改善應重新檢討其他工作環境改善及相關管理措施。若經評估該作業環境為職安法第30條第1項第1款至第4款或第2項第1款至第2款之工作，學校將會向妊娠中或分娩後未滿1年之本校女性工作者，說明法令規定及該工作對其自身或胎（嬰）兒之危害，並即刻調整其工作。
- (2) 健康管理：本校若已發生危及母體、胎兒或嬰兒健康情事時，將委請醫師做適性評估建議，採取變更工作條件、調整工時、調換工作等母性健康保護。必要時，將由學校轉介職安署委託辦理之勞工健康服務中心或職業傷病防治中心及其網絡機構，提供相關協助。

(六) 執行成效評估與持續改善

成效評估之目的在於檢視所採取之措施是否有效，並檢討執行過程中之相關缺失，做為本校未來改進之參考。本校負責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之單位或人員應針對所採取之危害評估、控制方法、面談指導、適性評估及相關採行措施之執行情形，予以記錄（附表五），並將相關文件及紀錄至少保存3年。

為持續推動本校職場母性健康保護之工作，本校將由醫護人員追蹤個人健康之改善情形，若無法短期改善或持續惡化之勞工，須再次由醫師進行面談指導與現場確認其環境之危害，並再次適性調整其工作；對於環境因子無法短期改善或持續惡化之作業環境，須由職業安全衛生人員或相關人員再次提供改善建議，甚而經校長

核准後商請外部專業團隊協助。此外，本計畫之推動成果，職業安全衛生人員與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醫護人員，應定期列席於校務會議或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報告，對任何有關本校女性工作者之任何隱私報告，本校對於女性工作者承諾保護其隱私；對於未能達績效指標之缺失，亦可透過會議檢討研議改善之對策，俾利學校與本校女性工作者雙方共同重視。

十五、計畫實施時程：每年度 10 月 1 日起至隔年 9 月 30 日止。

本計畫預訂於 108 年 12 月前完成可能對母性健康有危害之虞之現況調查及分析；預訂於 109 年 6 月前完成主動調查；於 110 年 10 月完成改善。

十六、資源需求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十七、考核與紀錄：

所有執行本計畫之經過與結果，均需實施文件化表單紀錄，以利考核程序，所有規劃與執行紀錄應至少留存 3 年備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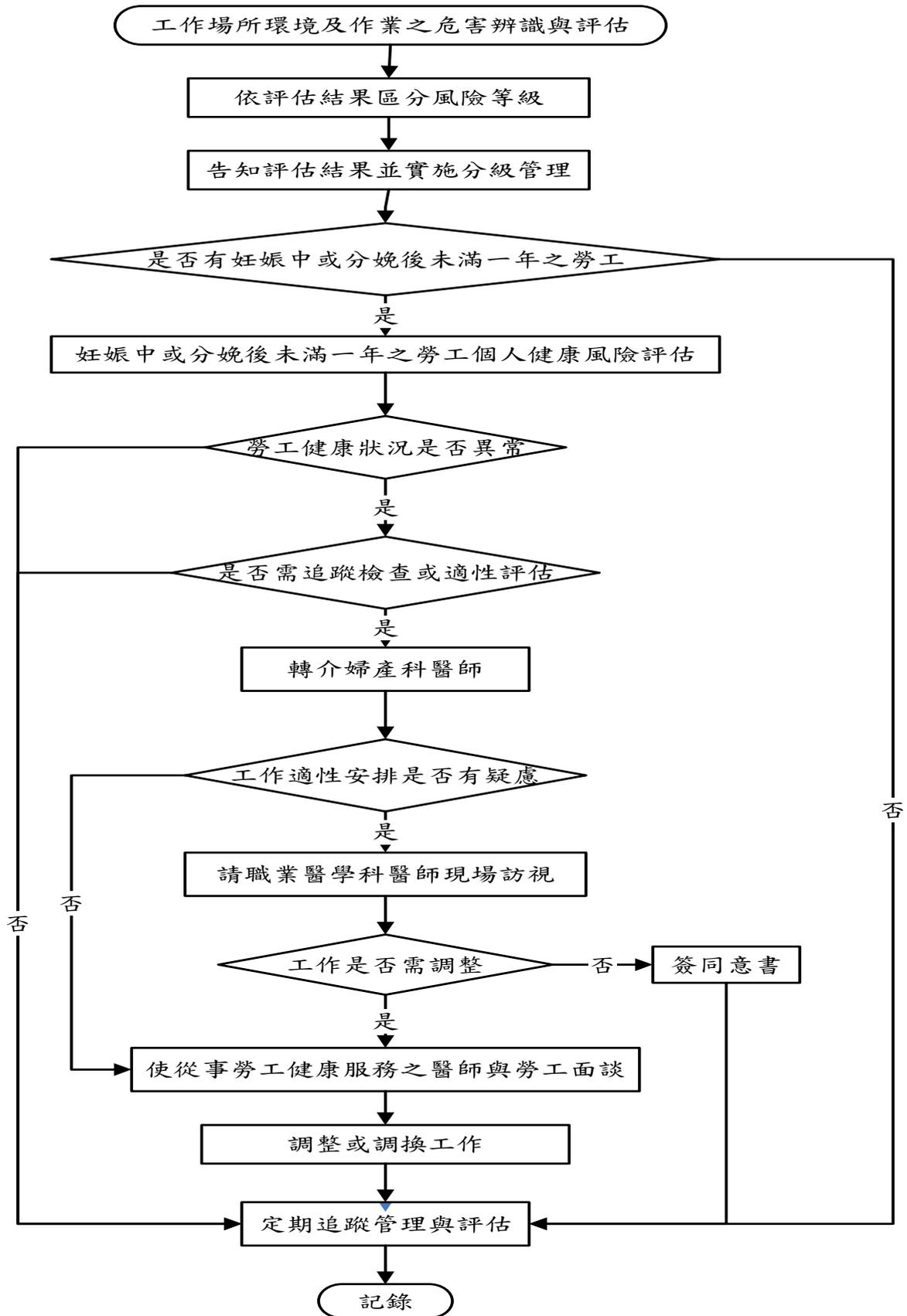


圖 1 母性特別保護危害因子調查及評估流程

附表一、母性健康保護工作場所環境及作業危害評估表

(建議由工作場所負責人、職業安全衛生人員會同勞工健康服務醫護人員共同填寫)

危害類型	評估結果		
	有	無	可能有影響
物理性危害			
1.工作性質須經常上下階梯或梯架			
2.工作性質須搬抬物件上下階梯或梯架			
3.工作場所可能有遭遇物品掉落或移動性物品造成衝擊衝撞			
4.暴露於有害輻射散布場所之工作			
5.暴露於噪音作業環境(TWA \geq 85dB)			
6.暴露於會引發不適之環境溫度(熱或冷)			
7.暴露於高溫作業之環境			
8.暴露於極大溫差地區之作業環境			
9.暴露於全身振動或局部振動之作業			
10.暴露於異常氣壓之工作			
11. 作業場所為地下坑道或空間狹小			
12. 工作場所之地板、通道、樓梯或台階有安全防護措施			
13. 其他：_____			
化學性危害			
1. 暴露於依國家標準 CNS 15030 分類屬生殖毒性物質第一級之作業環境：(請敘明物質)_____			
2. 暴露於依國家標準 CNS 15030 分類屬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第一級之作業環境：(請敘明物質)_____			
3. 暴露於鉛及其化合物散布場所之作業環境			
4. 暴露於製造或處置抗細胞分裂及具細胞毒性藥物之作業環境			
5. 暴露於對哺乳功能有不良影響致危害嬰兒健康之作業環境：(請敘明物質)_____			
6. 其他：_____			
生物性危害			
1. 暴露於感染弓形蟲之作業環境			
2. 暴露於感染德國麻疹之作業環境			
3. 暴露於具有致病或致死之微生物：如 B 型肝炎或水痘、C 型肝炎或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或肺結核等			
4. 其他：_____			
人因性危害			

1. 工作性質為處理一定重量以上之重物處理作業			
2. 工作須經常提舉或移動（推拉）大型重物或物件			
3. 搬抬物件之作業姿勢具困難度或經常反覆不正常或不自然的姿勢			
4. 工作姿勢經常為重覆性之動作			
5. 工作姿勢會受空間不足而影響（活動或伸展空間狹小）			
6. 工作台之設計不符合人體力學，易造成肌肉骨骼不適症狀			
7. 其他：_____			
工作壓力			
1. 工作性質須輪班或夜間工作			
2. 工作性質須經常加班或出差			
3. 工作性質為獨自作業			
4. 工作性質較無法彈性調整工作時間或安排休假			
5. 工作性質易受暴力攻擊			
6. 工作性質屬工作負荷較大或常伴隨精神緊張			
7. 其他：_____			
其他			
1. 工作中須長時間站立			
2. 工作中須長時間靜坐			
3. 工作需頻繁變換不同姿勢，如經常由低位變換至高位之姿勢			
4. 工作中須穿戴個人防護具或防護衣或制服			
5. 工作性質須經常駕駛車輛或騎乘摩拖車外出			
6. 作業場所對於如廁、進食、飲水或休憩之地點便利性不足			
7. 工作場所未設置哺乳室或友善度不足			
8. 其他：_____			
評估結果(風險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級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級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級管理			

評估人員簽名及日期：

工作場所負責人：_____ 職業安全衛生人員：_____

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_____ 人事室：_____

勞工代表：_____ 受評估單位主管簽名：_____

評估日期：_____

附表二、妊娠及分娩後未滿一年之勞工健康情形自我評估表

(勞工本人填寫，可參閱孕婦健康手冊)

一、基本資料	
姓名：_____ 年齡：_____歲	
單位/部門名稱：_____ 職務：_____ 目前班別：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妊娠週數_____週；預產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妊娠有無多胎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多胞胎） <input type="checkbox"/> 分娩後（分娩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哺乳 <input type="checkbox"/> 未哺乳	
二、過去疾病史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氣喘 <input type="checkbox"/> 高血壓 <input type="checkbox"/> 糖尿病 <input type="checkbox"/> 心血管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蠶豆症 <input type="checkbox"/> 腎臟或泌尿系統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三、家族病史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氣喘 <input type="checkbox"/> 高血壓 <input type="checkbox"/> 糖尿病 <input type="checkbox"/> 心血管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蠶豆症 <input type="checkbox"/> 腎臟或泌尿系統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四、婦產科相關病史	
1. 免疫狀況（曾接受疫苗注射或具有抗體）： <input type="checkbox"/> B型肝炎 <input type="checkbox"/> 水痘 <input type="checkbox"/> MMR (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 2. 生產史：懷孕次數_____次，生產次數_____次，流產次數_____次 3. 生產方式：自然產_____次，剖腹產_____次，併發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4. 過去懷孕病史： <input type="checkbox"/> 先天性子宮異常 <input type="checkbox"/> 子宮肌瘤 <input type="checkbox"/> 子宮頸手術病史 <input type="checkbox"/> 曾有第2孕期（14週）以上之流產 <input type="checkbox"/> 早產（懷孕未滿37週之生產）史	
5. 其他_____	
五、妊娠及分娩後風險因子評估	
<input type="checkbox"/> 沒有規律產檢 <input type="checkbox"/> 抽菸 <input type="checkbox"/> 喝酒 <input type="checkbox"/> 藥物，請敘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年齡（未滿18歲或大於40歲）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環境因素（例如熱、空氣汙染）	
<input type="checkbox"/> 孕前體重未滿45公斤、身高未滿150公分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心理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焦慮症 <input type="checkbox"/> 憂鬱症	
<input type="checkbox"/> 睡眠：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失眠 <input type="checkbox"/> 需使用藥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六、自覺徵狀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出血 <input type="checkbox"/> 腹痛 <input type="checkbox"/> 痙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症狀：_____	
備註：	
請於面談時將此表單及孕婦健康手冊交予勞工健康服務醫師或護理人員，謝謝！	

附表三、母性健康保護風險危害分級參考表

物理性危害																							
風險等級	第一級管理	第二級管理	第三級管理																				
噪音	TWA<80 分貝	TWA 80~85 分貝	TWA ≥85 分貝																				
游離輻射	請依照「游離輻射防護安全標準」之規定辦理																						
異常氣壓作業	-	-	暴露於高壓室內或潛水作業																				
化學性危害																							
危害項目	第一級管理	第二級管理	第三級管理																				
鉛作業	血中鉛濃度低於 5µg/dl 者	血中鉛濃度在 5µg/dl 以上未達 10µg/dl	血中鉛濃度在 10µg/dl 以上者或空氣中鉛及其化合物濃度，超過 0.025mg/m ³																				
危害性化學品	-	暴露於具生殖性毒性物質、生殖性細胞致突變性，或其他對哺乳功能有不良影響之化學品	暴露於屬生殖性毒性物質第一級、生殖性細胞致突變性物質第一級之化學品																				
	作業場所空氣中暴露濃度低於容許暴露標準十分之一。	作業場所空氣中暴露濃度在容許暴露標準十分之一以上未達二分之一。	作業場所空氣中暴露濃度在容許暴露標準二分之一以上。																				
處理危害性化學品，其工作場所空氣中危害性化學品濃度，超過表定規定值者。	-	-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有害物</th> <th colspan="2">規定值</th> </tr> <tr> <th>ppm</th> <th>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二硫化碳</td> <td>5</td> <td>15.5</td> </tr> <tr> <td>三氯乙烯</td> <td>25</td> <td>134.5</td> </tr> <tr> <td>環氧乙烷</td> <td>0.5</td> <td>0.9</td> </tr> <tr> <td>丙烯醯胺</td> <td></td> <td>0.015</td> </tr> <tr> <td>次乙亞胺</td> <td>0.25</td> <td>0.44</td> </tr> </tbody> </table>	有害物	規定值		ppm	mg/m ³	二硫化碳	5	15.5	三氯乙烯	25	134.5	環氧乙烷	0.5	0.9	丙烯醯胺		0.015	次乙亞胺	0.25	0.44
			有害物		規定值																		
				ppm	mg/m ³																		
			二硫化碳	5	15.5																		
			三氯乙烯	25	134.5																		
			環氧乙烷	0.5	0.9																		
丙烯醯胺		0.015																					
次乙亞胺	0.25	0.44																					

			砷及其無機化合物 (以砷計)		0.005
			汞及其無機化合物 (以汞計)		0.025
			註：經採取母性健康保護措施，可改列第二級		

生物性危害

危害項目	第一級管理	第二級管理	第三級管理
微生物		1. 暴露於德國麻疹、B 型肝炎或水痘感染之作業，但已具免疫力。 2. 暴露於於 B 型肝炎、C 型肝炎或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之作業，但無從事會有血液或體液風險感染之工作。 3. 暴露於肺結核感染之作業，經醫師評估可能影響母體、胎兒或嬰兒健康者。	1. 暴露於弓形蟲感染之作業。 2. 暴露於德國麻疹感染之作業，且無免疫力者。 3. 暴露於 B 型肝炎、C 型肝炎或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之作業，且從事會有血液或體液風險感染之工作。 4. 暴露於水痘感染之作業，且無免疫力者。 5. 暴露於肺結核感染之作業，經醫師評估有危害母體、胎兒或嬰兒健康者。

人因性危害

危害項目	第一級管理	第二級管理	第三級管理
以人工提舉、放、推、拉、搬運或移動重物	-	以人工提舉、放、推、拉、搬運或移動重物，，經醫師評估可能影響母體、胎兒或嬰兒健康者。	以人工提舉、放、推、拉、搬運或移動重物，經醫師評估有危害母體、胎兒或嬰兒健康者

一定重量以上 重物處理工作	-	-		妊 娠 中	分娩未滿 六個月者	分娩滿 六個月 但未滿 一年者		
			重量		規定值（公斤）			
			作業別					
			斷續性作業		10	15	30	
			持續性作業		6	10	20	
註：經採取母性健康保護措施，可改列 第二級								
其他								
危害項目	第一級管理	第二級管理	第三級管理					
職業安全衛生 法第30條第1 項第5款至第 14款或第2項 第3至第5款之 危險性或有 害性工作	-	-	從事「妊娠與分娩後女性及未滿18歲勞工禁止從事危險性或有 害性工作認定標準」之附表二或附表三所列項目；經採取母性健康保 護措施者，可改列第二級。					

※僅列舉部分危害項目提供區分風險等級建議參考，實務上仍應依個案之實際評估結果為主。

附表四、母性健康保護面談及工作適性安排建議表（由職業醫學專科醫師或勞工健康服務醫師填寫）

姓名：_____ 年齡：_____ 歲；單位/部門名稱：_____ 職務：_____

妊娠週數 _____ 週；預產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分娩後（分娩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哺乳 未哺乳

風險等級為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工作適性建議表		
危害類型	危害項目	工作改善及預防
物理性危害	<input type="checkbox"/> 游離輻射	1.工作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適當防護具 <input type="checkbox"/> 管制暴露量及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工作環境(包括空間、照明、電腦桌椅等) 2.工時調整 <input type="checkbox"/> 增加休息時間及頻率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輪班及班別時間 3.其他預防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告知勞工其作業之危害及預防 <input type="checkbox"/> 禁止此作業 4.職務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休假：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噪音TWA ≥ 85 分貝	
	<input type="checkbox"/> 衝擊(shock)、振動(vibration)或移動(movement)	
	<input type="checkbox"/> 非游離輻射(如電磁輻射)	
	<input type="checkbox"/> 高溫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氣壓	
	<input type="checkbox"/> 低溫或氣溫明顯變動之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電擊	
	<input type="checkbox"/> 滑倒、絆倒或跌倒	
	<input type="checkbox"/> ……(得依事業單位實際狀況增列評估項目)	
化學性危害	<input type="checkbox"/> 生殖毒性第一級之物質 _____ (除職安法第 30 條第 1 項第 5 款之化學品外，可參閱附錄一)	1.工作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工作環境(如通氣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適當防護衣及防護具 <input type="checkbox"/> 管制暴露量及時間 2.工時調整 <input type="checkbox"/> 增加休息時間及頻率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輪班及班別時間 3.其他預防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告知勞工其作業之危害及預防 <input type="checkbox"/> 禁止此作業 4.職務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休假：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生殖細胞致突變第一級之物質 _____ (除職安法第 30 條第 1 項第 5 款之化學品外，可參閱附錄一)	
	<input type="checkbox"/> 抗細胞分裂(antimitotic)或具細胞毒性(cytotoxic)之藥物	
	<input type="checkbox"/> 對哺乳功能有不良影響之物質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可經皮膚吸收之毒性化學物質，包括某些殺蟲劑	
	<input type="checkbox"/> 一氧化碳或其它窒息性氣體之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得依事業單位實境增列評估項目)	
生物性危害	<input type="checkbox"/> 弓形蟲	1.工作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工作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清潔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適當防護衣及防護具 2.其他預防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德國麻疹	
	<input type="checkbox"/> 具有致病或致死之微生物：如 B 型肝炎或水痘、C 型肝炎或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或	

	肺結核 ……(得依事業單位實境增列評估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告知懷孕工作者其作業之危害及預防 <input type="checkbox"/> 禁止此作業 3.職務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_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休假：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人因性危害	<input type="checkbox"/> 人工重物處理	1.工作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工作環境(包括空間、照明、電腦桌椅等)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適當的座位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寬敞環境可經常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避免獨立作業 2.工時調整 <input type="checkbox"/> 增加休息時間及頻率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輪班及班別時間 3.其他預防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空間狹小	
	<input type="checkbox"/> 動作(movement)或姿勢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之儀器設備操作(如終端機或工作站監視..等)	
	<input type="checkbox"/> ……(得依事業單位實境增列評估項目)_____	
工作壓力/職場暴力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壓力	<input type="checkbox"/> 告知勞工其作業之危害及預防 <input type="checkbox"/> 壓力諮詢或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禁止此作業 4.職務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_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休假：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職場暴力	
	<input type="checkbox"/> ……(得依事業單位實境增列評估項目)_____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時間	1.工作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工作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適當的座位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寬敞環境可經常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哺集乳室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臨近浴廁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適當防護衣及防護具 <input type="checkbox"/> 避免獨立作業 2.工時調整 <input type="checkbox"/> 增加休息時間及頻率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輪班及班別時間 3.職務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調整：___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休假：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姿勢(久站或久坐..等)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防護具或制服之穿戴	
	<input type="checkbox"/> 如廁、進食、飲水或休憩地點 便利性不足	
	<input type="checkbox"/> 未設置哺乳室	
	<input type="checkbox"/> ……(得依事業單位實境增列評估項目)_____	

面談指導及工作適性安排意願

本人 _____ 已於__年__月__日與 _____ 面談，並已清楚所處作業環境對健康之影響，及學校所採取之措施，本人同意接受下述之建議：

維持原工作 調整職務 調整工作時間 變更工作場所 其他 _____

勞工簽名：_____

面談醫師(含醫師字號)：_____ 評估日期： 年 月 日

單位主管簽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五、母性健康保護執行紀錄表

執行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執行項目	執行結果（人次或%）	備註（改善情形）
危害辨識及評估	1. 物理性危害_____項 2. 化學性危害_____項 3. 生物性危害_____項 4. 人因性危害_____項 5. 工作壓力_____項 6. 其他_____ 7. 風險等級_____ 8. 危害告知方式與日期_____	
保護對象之評估	1. 女性勞工共_____人 2. 育齡期女性勞工（15~49歲）共_____人 3. 懷孕女性勞工共_____人 3. 哺乳女性勞工共_____人	
安排醫師面談及健康指導	1. 需醫師面談者_____人 (1) 已完成共_____人 (2) 尚未完成共_____人 2. 需觀察或進一步追蹤檢查者共_____人 3. 需進行醫療者_____人 4. 需健康指導者_____人 (1) 已接受健康指導者_____人 (2) 未接受健康指導者_____人 5. 需轉介適性評估者_____人 6. 需定期追蹤管理者_____人	
適性工作安排	1. 需調整或縮短工作時間 _____人 2. 需變更工作者_____人 3. 需給予休假共_____人 4. 其他 _____人	
執行成效之評估及改善	1. 定期產檢率_____ % 2. 健康指導或促進達成率_____ % 3. 環境改善情形：（環測結果） 4. 其他 _____	
其他事項		

※本表為一定期間內之執行紀錄總表，其他相關執行紀錄或表件，應一併保存。

附錄一、具有生殖毒性、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

項次	CAS.NO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建議 GHS 分類
1	109-86-4	乙二醇甲醚	2-methoxyethanol	生殖毒性物質第 1 級
2	110-80-5	乙二醇乙醚	2-ethoxyethanol	生殖毒性物質第 1 級
3	68-12-2	二甲基甲醯胺	N,N-dimethylformamide	生殖毒性物質第 1 級
4	111-15-9	乙二醇乙醚醋酸酯	2-ethoxyethyl acetate	生殖毒性物質第 1 級
5	7718-54-9	氯化鎳(II)	nickel dichloride	生殖毒性物質第 1 級、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第 2 級
6	110-71-4	乙二醇二甲醚	1,2-dimethoxyethane	生殖毒性物質第 1 級
7	2451-62-9	三聚異氰酸三縮水甘油酯	1,3,5-tris(oxiranylmethyl)-1,3,5-triazine-2,4,6(1H,3H,5H)-trione	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第 1 級
8	75-26-3	2-溴丙烷	2-bromopropane	生殖毒性物質第 1 級
9	123-39-7	N-甲基甲醯胺	N-methylformamide	生殖毒性物質第 1 級
10	96-45-7	伸乙硫脲	2-Imidazolidinethione	生殖毒性物質第 1 級
11	96-24-2	3-氯-1,2-丙二醇	3-chloropropane-1,2-diol	生殖毒性物質第 1 級
12	77-58-7	二月桂酸二丁錫	dibutyltin dilaurate	生殖毒性物質第 1 級、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第 2 級
13	756-79-6	甲基磷酸二甲酯	dimethyl methylphosphonate	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第 1 級、生殖毒性物質第 2 級
14	924-42-5	N-(羥甲基)丙烯醯胺	N-(hydroxymethyl)acrylamide	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第 1 級、生殖毒性物質第 2 級
15	106-99-0	1,3-丁二烯	1,3-Butadiene	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第 1 級
16	10043-35-3	硼酸	boric acid	生殖毒性物質第 1 級
17	85-68-7	鄰苯二甲酸丁苄酯	benzyl butyl phthalate	生殖毒性物質第 1 級
18	115-96-8	磷酸三(2-氯乙基)酯	tris(2-chloroethyl) phosphate	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第 1 級、生殖毒性物質第 2 級
19	625-45-6	甲氧基乙酸	methoxyacetic acid	生殖毒性物質第 1 級
20	64-67-5	硫酸乙酯	diethyl sulfate	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第 1 級

註一：項次 1 至 4 為有機溶劑中毒預防規則之第二種有機溶劑，並具勞工作業場所容許暴露標準。

註二：項次 1 至 13 為優先管理化學品之指定及運作管理辦法之優先管理化學品。

註三：本表列舉之物質與其危害分類，僅就本署現有資訊篩選供事業單位參考，其尚未涵蓋全部具有生殖毒性、生殖細胞致突變性之物質，

事業單位於評估危害時，仍應依供應商或製造商所提供安全資料表（SDS）之分類結果為主，亦可參考下列網站之資訊：

勞動部的 GHS 網站：http://ghs.osha.gov.tw/CHT/masterpage/index_CHT.aspx

環保署的毒化物網站：http://toxiceric.epa.gov.tw/Chm_/Chm_index.aspx?vp=MSDS

日本的 GHS 網站：http://www.safe.nite.go.jp/ghs/ghs_index.html

德國的 GESTIS：<http://www.dguv.de/ifa/GESTIS/GESTIS-Stoffdatenbank/index-2.jsp>

附錄二、常見問題

一、應實施母性健康保護之工作有哪些？

(一) 事業單位勞工人數在 300 人以上者，有妊娠中或分娩後未滿 1 年之女性勞工，從事下列可能影響胚胎發育、妊娠或哺乳期間之母體及嬰兒健康之工作：

1. 具有依國家標準 CNS 15030 分類，屬生殖毒性物質第一級、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第一級或其他對哺乳功能有不良影響之化學品。
2. 易造成健康危害之工作，包括勞工作業姿勢、人力提舉、搬運、推拉重物、輪班、夜班、單獨工作及工作負荷等。

(二) 具有鉛作業之事業中，雇主使女性勞工從事鉛及其化合物散布場所之工作。

(三) 雇主使妊娠中或分娩後未滿 1 年之女性勞工，從事或暴露於職安法第 30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之工作。

二、國家標準 CNS 15030 內有化學品清冊

(一) 有關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辦法第 3 條第 1 款規定「具有依國家標準 CNS 15030 分類，屬生殖毒性物質第一級、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第一級或其他對哺乳功能有不良影響之化學品」，係指經依國家標準 CNS15030-化學品分類及標示之規定，辦理分類結果，其「危害性」屬『健康危害』、「危害分類」屬『生殖毒性物質』或『生殖細胞致突變性物質』、「危害級別」屬『第 1 級』者。其為定義式規範，並無公告該化學品清冊。

(二) 事業單位所用之危害性化學品，凡分類結果符合上述規定者皆屬之。實務上，得參考各危害性化學品之安全資料表 (SDS) 所載之危害辨識資料，惟應依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第 15 條規定，依實際狀況檢討該內容之正確性與適時更新，若符合上開定義者，即應依規定實施母性健康保護。

三、女性勞工不願意配合醫師建議調整工作，該如何處理？

(一) 職安法第 31 條規定母性健康保護之目的係為保護妊娠中及分娩後

母體、胎兒與哺乳期間嬰兒之安全及健康，故經醫師評估，勞工之工作可能影響其健康，需進行工作調整或勞工之健康狀況異常，經採取危害控制及管理等措施仍無法改善者，雇主應依醫師適性評估建議，採取工作調整或更換等健康保護措施。

- (二) 考量適性工作之調整涉及醫學專業，爰建議應依規定由醫師與勞工面談，說明需工作調整之原因；另為避免勞資雙方因相關規定之措施而引發勞資爭議，建議雇主可將安全衛生、健康管理等應遵循事項納入工作守則，俾利勞工遵行。惟若經採納醫師適性評估建議，因工作調整而影響勞動條件部分，應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由勞資雙方協商並徵得勞工同意，方符合法令規定。

四、轉介適性評估之費用由誰負擔？

- (一) 女性勞工母性健康保護實施辦法係依職安法第 31 條第 3 項之授權訂定，目的係為兼顧就業平權與母性保護，而課以雇主對於妊娠及分娩後勞工特別保護之義務。
- (二) 有關該辦法第 7 條第 2 項規定：「前項之面談，發現勞工健康狀況異常，需追蹤檢查或適性評估者，雇主應轉介婦產科專科醫師或職業醫學科專科醫師評估之」，尚屬雇主應辦理事項，其所衍生相關費用應由雇主負擔。

五、雇主如何推動母性健康保護？有何相關資源？

雇主除可參考本指引之作法外，亦可洽職安署委託辦理之各區勞工健康服務中心或職業傷病防治中心諮詢，免付費諮詢電話為 0800-068-580。各區健康服務中心聯繫方式，可至勞工健康照護資訊平台 <http://ohsip.osha.gov.tw/> 查詢；各職業傷病防治中心聯繫方式，請至職業傷病管理服務中心網站 <http://www.tmsc.tw/> 查詢。

六、雇主若未依法辦理母性健康保護措施，有處罰機制嗎？

依職安法第 43 條規定，若雇主未依法實施母性健康保護，處新臺幣 3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

七、妊娠與分娩後女性及未滿十八歲勞工禁止從事危險性或有害性工作認定標準附表二及附表三所定「一定重量以上之重物處理工作」之斷續

性作業與持續性作業之定義為何？

一定重量以上之重物處理工作之認定，係以「工作性質」是否經常以徒手搬運重物之工作為區分原則，若其主要工作內容即為搬運物品，且該作業佔勞動時間 50% 以上時，即為持續性作業，低於 50% 則屬斷續性作業。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108 年 10 月 22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安全衛生政策：良好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狀態為發展永續校園不可或缺之要素，因此由本校負責人承諾：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要求、強化教職員工與從事勞動作業之工作者之安全衛生知能、預防職業災害並持續改善執行績效。
- 二、計畫目標：為執行職業安全衛生法及相關勞動法令規定，推動職業安全衛生業務，避免學校發生職業災害，以保障學校校內工作者(如：教職、員工與學生等從事勞動作業之工作者)及利害相關者(訪客、承攬商僱用之勞工與自營作業等)之生命安全及身心健康。
- 三、計畫項目之施行：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預估經費(新台幣)	備註
1	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及控制	工作場所安全觀察與風險評估之執行	依『危害鑑別風險評估執行辦法』辦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各處室	6 月-12 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2	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管理	一般手工具管理 緊急應變與急救器材	1.手工具實施定期檢查與保養。 2.使用工具架、工具箱時，應將手工具整齊排列於固定位置，且須避免，以免因碰觸或掉落等傷人。	各使用或保管單位	1 月-12 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預估經費 (新台幣)	備註
		一般機械、設備	1.一般相關機械、設備若屬本校所有，則相關之檢查、保養屬本校之權責範圍；若屬承攬商所有（如：電焊機、發電機...等），則由承攬商實施一般機械、設備之管理。 2.各式一般之機械設備之定期檢查與檢點機制，依『自動檢查計畫』實施。	各使用或保管單位	1月-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3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	落實危害通識計畫	依『危害通識計畫』辦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及各使用或保管單位	1月-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更新、維護安全資料表		各使用單位	7月-8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更新、維護危害物質清單		各使用單位	7月-8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4	採購管理、承攬管理及變更管理、維修管理事項	採購管理	依『採購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辦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及採購各單位	1月-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承攬管理、維修管理	依『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辦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及發包工程及作業各單位	1月-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變更管理	依『變更管理辦法』辦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及各使用單位	1月-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預估經費(新台幣)	備註
5	安全衛生作業標準之訂定	依本校需求制(修)訂安全衛生作業標準	依『安全衛生作業標準辦法』訂定	各單位	1月-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6	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及現場巡視	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	依『自動檢查計畫』辦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實驗室管理人員	7月-8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作業現場巡視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實驗室管理人員	7月-8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7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新進教職員工與學生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其在職教育訓練	1.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法』辦理 2.新進教職員工與學生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與各處室	8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新進教職員工與學生至學校報到當日辦理
		異動教職員工及學生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法』辦理 2.在職勞工工作環境、工作性質與變更者。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與各處室	8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依學校人事發佈令工辦理
		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法定回訓)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法』辦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與各處室	1月-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急救人員訓練及其在職教育訓練	1.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辦法』辦理 2.由單位主管遴選適當教職員工與學生參訓，核准後，由校方送合格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機構受訓。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與各處室	1月-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預估經費(新台幣)	備註
8	個人防護具之管理	安全衛生防護具一般原則、配戴時機、防護具選擇、清潔與保管、使用期限之管理	依『個人安全防護器具管理辦法』辦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與各處室	7月-8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9	健康檢查、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事項	新進勞工體格檢查	依『學校教職員工及學生健康管理辦法』辦理	人事室、總務處	1月-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在職勞工定期健康檢查		人事室、總務處	8月-9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10	安全衛生資訊之蒐集、分享及運用	安全衛生資訊之蒐集	至勞動部、教育部及其附屬單位等相關網站，蒐集資訊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	3、6、9、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安全衛生資訊之分享	透過網頁公告進行宣導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	1月-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11	緊急應變措施	急救與緊急應變演練、訓練	依『緊急應變計畫』辦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與各處室	4月、9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12	職業災害、虛驚事故、影響身心健康事件之調查處理與統計分析	職業災害等事故調查處理與統計分析	依『學校職業災害、虛驚事故、影響身心健康事件事故調查及處理辦法』辦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	1-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13	安全衛生管理記錄及績效評估措施	統計各單位配合辦理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事項	實驗(習)場所巡查改善事項完成率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	1-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教育訓練演練配合度	教育訓練及演練達成度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與各處室	1-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14	人因性危害預防	人因性危害問卷發送	依『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辦理	健康中心	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預估經費(新台幣)	備註
		人因性危害問卷回收暨結果統計		健康中心	3-5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高風險人員評估及作業環境改善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健康中心	9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15	母性特別保護危害防止	懷孕同仁資料定期調查與作業環境確認	依『母性特別保護危害防止計畫』辦理	人事室提供資料	3, 6, 9, 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高風險人員評估及作業環境改善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健康中心與人事室	6, 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16	其他安全衛生管理措施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修訂	本計畫應逐年檢討修正並公告實施。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與使用單位	10-12月	依實際需求酌予編列	

九、績效考核：本計畫之最終目的在於提供教職員工與從事勞動作業之工作者及在實驗(習)場所接受教學教育之學生安全工作環境，本計畫之各項要求事項得列為該年度之績效考核。

十、其他規定事項：

1. 本計畫經校長主持之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告施行；修正時亦同。
2. 本校學生在非本校經營管理之事業從事實習或勞動之教職員工生亦適用本計畫。
3. 本計畫未盡事宜，依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及本校規範辦理。